

# 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综合评分法)

服务类

采购单位名称:	衡阳市沿江风光带事务中心
采购项目名称:	衡阳市湘江东西岸、蒸水南、北堤和蒸水西堤风光带市政园林绿化劳务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编号:	衡财采计[2025]-030013
委托代理编号:	HNTH-2025-F0224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湖南天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网上开标专用)

2025年03月04日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1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 5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 11 -
一、	说明	- 11 -
二、	招标文件	- 13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5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7 -
五、	开标、评标	- 18 -
六、	中标信息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 -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 24 -
八、	合同签订	- 25 -
九、	其他规定	- 25 -
第四章	采购合同协议书	- 27 -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29 -
<b>第一节</b>	<b>服务要求</b>	- 29 -
	交办的任务落实得当。无上级领导、社会舆论、新闻媒体批评。无违章违规问题。共 20 分	- 29 -
<b>第二节</b>	<b>商务要求</b>	- 36 -
三、	其他要求	- 36 -
第六章	综合评分表	- 37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 50 -
一、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52 -
二、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审查	- 53 -
三、	授权委托书	- 54 -
四、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55 -
五、	投标人基本情况	- 56 -
六、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 58 -
七、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60 -
八、	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 62 -
九、	符合性审查表	- 63 -
十、	商务文件封面	- 64 -
十一、	投标函	- 65 -
十二、	开标一览表(总价)	- 67 -
十三、	分项价格表	- 68 -
十四、	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69 -
十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0 -
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71 -
十七、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72 -
十八、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 73 -
十九、	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 74 -
二十、	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节水或环境标志产品	- 75 -
二十一、	技术文件封面	- 76 -
二十二、	技术服务方案	- 77 -
二十三、	技术服务响应或偏离表	- 78 -
二十四、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79 -
二十五、	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 80 -
二十六、	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81 -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湖南天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衡阳市沿江风光带事务中心的委托，对衡阳市湘江东西岸、蒸水南、北堤和蒸水西堤风光带市政园林绿化劳务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项目（采购编号：衡财采计 [2025]-030013、委托代理编号：HNTH-2025-F0224）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采用网上开标模式。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一、采购项目内容与数量：

分包：

包名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代理服务费限价(元)
包 1：湘江东西岸风光带	2585400.00	2585400.00	20000
包 2：蒸水南堤风光带	918800.00	918800.00	10000
包 3：蒸水北堤风光带	999400.00	999400.00	10000
包 4：蒸水西堤风光带	2406200.00	2406200.00	20000

包详情：

包名	品目分类	标的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包 1：湘江东西岸风光带	C13030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湘江东西岸风光带	详见采购文件	2 年
包 2：蒸水南堤风光带	C13030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蒸水南堤风光带	详见采购文件	2 年
包 3：蒸水北堤风光带	C13030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蒸水北堤风光带	详见采购文件	2 年
包 4：蒸水西堤风光带	C13030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蒸水西堤风光带	详见采购文件	2 年

（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强制采购：政府采购实行强制采购的节能、节水产品等。

2、优先采购：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等。

3、价格评审优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包括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4、预留采购份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 福利性单位

强制分包（非专门面向）：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以上分包给中小企业，其中预留/%份额给小微企业。

（二）采购进口产品：本项目 接受 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招标采购。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即视为满足上述基本资格条件。

2、采购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本次招标采购 接受 不接受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接受联合体形式的，联合体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及投标报名：

1、获取公开招标文件的时间（报名时间）：从 2025 年 03 月 04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11 日 17: 00 止；

2、请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窗口办理 CA 认证后，在衡阳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平台（<http://hyggzyjy.hengyang.gov.cn:89/TPBidder/memberLogin>）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在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前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完整下载招标文件，并进行“报名确认”操作，逾期将视同放弃投标资格。投标人须从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完整下载招标文件，否则视同无效投标。网上完整下载/获取招标文件等技术资料等，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概不负责。如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问题，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9980000](tel:4009980000)，热线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8: 30 时到 12: 00 时，下午 14: 00 时到下午 17: 00 时。

3、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事宜, 须办理至少以下数字证书：

(1) 投标单位数字证书(电子印章)；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数字证书(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3) 授权委托人数字证书(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若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无需办理)。

具体办理流程详见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市场主体服务区相关信息。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电子签名）有关业务流程或电话咨询[手机 CA 互认平台\(标证通: 0734--8846545\)](tel:0734-8846545)、[CFCA\(0734--8869546\)](tel:0734-8869546)、[湖南 CA\(0734--8846535\)](tel:0734-8846535)。

4、招标文件售价：0 元。

### 四、开标时间与地点：

1、开标时间（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3 月 26 日 10 时（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hyggzyjy.hengyang.gov.cn:89/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3、投标文件的解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使用具有上网卡和音视频功能的电脑提前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服务导航”——“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然后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不见面开标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参加网上开

标活动（远程解密方法见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信息公开—服务指南—政府采购交易服务：《不见面大厅政府采购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之时起 20 分钟之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否则视同放弃本次投标。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解密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须知第 26 条。

## 五、询问及质疑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湘财购〔2019〕20 号）的规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联系人王龙，联系电话 15574771314。

##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0 元。

## 七、联系方式

### 1、采购人

- (1) 名称：衡阳市沿江风光带事务中心
- (2) 地址：衡阳市石鼓区湘江北路 25 号
- (3) 联系人：龙波
- (4) 电话：15874738201
- (5) 电子邮箱：/

### 2、采购代理机构

- (1) 名称：湖南天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地址：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采霞街 8 号湘南湘西高新软件园 4A 栋 1201 室
- (3) 联系人：周智羽
- (4) 电话：15574771314
- (5) 电子邮箱：/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注：本项目启用的条款在“编列内容规定”栏内以“☑”标注。

名称	内容规定
<b>一、说明</b>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包 1: /。 包 2: /。 包 3: /。 包 4: /。（此项可编辑）
<b>二、招标文件</b>	
实质性条款响应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视为 <b>无效投标</b> 。
一般条款允许偏离的最高项数	一般商务和技术服务条款偏离项数之和 $\geq 5$ 项将导致 <b>无效投标</b> 。 包 1: $\geq 5$ 项将导致无效投标。 包 2: $\geq 5$ 项将导致无效投标。 包 3: $\geq 5$ 项将导致无效投标。 包 4: $\geq 5$ 项将导致无效投标。（此项可编辑）
条款数（最高项数）的统计方法	招标文件中，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凡编排有单独的中文序号或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序列号等字符的条款算一项商务或技术要求项数，相同内容的条款不重复计算项数。项目如有分包的话，按分包计算。
<b>三、投标文件的编制</b>	
投标报价	1、投标总价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接受备选方案时除外。）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果设定)，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4、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报价，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b>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b> 1、未按《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规定格式进行承诺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3、资格证明文件超过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0 元。
投标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如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视为 <b>无效投标</b> 。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文件：在交易系统中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
<b>四、投标文件的提交</b>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网络传输提交：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网络传输提交至“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a href="https://ggzy.hengyang.gov.cn/">https://ggzy.hengyang.gov.cn/</a> ）—投标人登录—响应文件上传模块”。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系统将自动拒收，视为放弃投标。
<b>五、开标、评标</b>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	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
投标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限	解密时限：自网上开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起 20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解密时限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
电子唱标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未提供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因素和标准	<b>（提示：因评标因素“技术”项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为便于计算，应与其他评标因素分列）</b>
权值	（说明：权值、评审因素等具体内容见第六章综合评分表）
无效投标的规定	投标文件中除前章节条款所述情况外，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也应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其他规定的实质性内容。
废标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超过最高限价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投标文件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按评标委员会推荐顺序确定前3名（详见第六章）
强制采购	标记★符号的节能、节水产品。	投标人应按财库〔2019〕9号和财库〔2019〕19号文件要求，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除财政部另有规定外，标记★符号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节水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对于价格和技术分，应分别给予总分值4%-8%的加分。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价格部分4%、技术部分4%。
优先采购	非标记★符号的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投标人应按财库〔2019〕9号、财库〔2019〕19号和财库〔2019〕18号文件要求，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标记★符号的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认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对于价格和技术分，应分别给予总分值4%-8%的加分。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价格部分4%、技术部分4%。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中小企业	行业类别如下： （一）农、林、牧、渔业 （二）工业 （三）建筑业 （四）批发业 （五）零售业 （六）交通运输业 （七）仓储业 （八）邮政业 （九）住宿业 （十）餐饮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 （十四）物业管理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国家规定执行： 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等规定进行中小企业划分。

		<p>投标人应提交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1、2、3、4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扣除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包，所属行业/，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扣除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包，所属行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如为中小企业，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予考虑），给予小微企业报价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价格部分/%。</p> <p><input type="checkbox"/>二、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40%以上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明确被分包企业名称，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中标人的分包协议须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附件报同级财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价格部分/%。</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包，所属行业/，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考虑）：</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报价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价格部分/%。</p>
<p>政府采购优惠政策</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包，所属行业/，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否则评审时不予考虑）：</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报价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价格部分/%。</p>
	<p>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p>	<p>1、投标人所投产品同时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节能、节水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的，投标人可选择其一，也可均填报。对均填报的，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只能选择其一，选择优惠范围最多的优惠政策进行评审。</p> <p>2、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可以与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优惠政策叠加享受。</p>

		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投标人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需求的，可登录湖南政府采购网衡阳分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线上平台（ <a href="http://220.168.30.70:89/page/portal/financeBankInfo_portal_hy.jsp?area_id=28">http://220.168.30.70:89/page/portal/financeBankInfo_portal_hy.jsp?area_id=28</a> ）了解相关业务。
<b>七、合同签订</b>		
	履约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担保金额及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b>八、其他规定</b>		
	信用记录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时，还应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信用记录查询网站：“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3、信用甄别时间：开标后至评标开始前。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人支付，专家论证费、开（评）标相关的评审费为按实结算。
	网上开评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答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本项目报名、下载、上传均通过互联网操作，请投标人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 3、参与网上开标的投标人，请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a href="https://ggzy.hengyang.gov.cn/">https://ggzy.hengyang.gov.cn/</a> ）--信息公开--服务指南模块”下载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开标、投标文件解密均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投标人使用不见面开标大厅遇到问题时，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9980000。 4、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a href="https://ggzy.hengyang.gov.cn/">https://ggzy.hengyang.gov.cn/</a> ）找到“服务导航-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项目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

	<p>完成 CA 或账号密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质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开标、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p>5、开标环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导出并打印《标书雷同性分析检查表》，同《开标记录表》共同作为开标结果。</p> <p>6、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答复，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系统动态，在评标结束前不要离线。投标人关注交易系统动态的操作：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a href="https://ggzy.hengyang.gov.cn/">https://ggzy.hengyang.gov.cn/</a>），点击进入“服务导航-投标人登录”模块，关注“采购业务-评标澄清答复”动态。如评标委员会通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答复，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线答复并进行电子签章确认，否则，视为投标人放弃澄清答复的权利，投标人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其他	<p>1、评标期间，投标单位应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关注评标进度，在评标结束前不要离线。评审专家小组可能会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系统中对投标单位提出澄清答疑的要求，投标单位应及时关注交易系统动态，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回复。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投标单位自行负责。</p> <p>2、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复印件是指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p> <p>3、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确定中标人的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li> <li>2) 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li> <li>3) 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li> <li>4) 所有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li> </ol> <p>4、根据“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理。</p>
其他	一个投标人只能投一个包，如投多个包均为无效投标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电子招标投标：是指电子招标投标各方参与人（以下简称交易参与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用网络信息技术，使用衡阳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进行的招标投标活动。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邀请**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可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个体工商户等的负责人称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6. 联合体投标**

6.1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除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以外的其他联合体投标。

6.2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除应符合本章第 3.2 款、第 3.3 款、第 3.4 款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7. 采购进口产品

7.1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7.2 本章第 7.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竞争。

8.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

## 二、招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8.1 招标文件共七章，分两部分。各部分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说明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五、开标与评标

六、中标信息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七、投标人质疑

八、合同签订

九、其他规定

第四章 采购合同协议书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服务要求

商务要求

第六章 综合评分表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 9. 招标文件的提供

9.1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自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具体提供期限见**招标文件投标邀请**。

9.2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并按规定要求在网站完成投标报名。

9.3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截止时，确认报名的投标人少于三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并发布更正公告。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的，遵守本章第 11.1 款关于招标文件修改的规定。

## 10. 偏离

10.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服务条款（参数）偏离。

10.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10.3 第二章和第五章中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服务条款（参数），在超出允许偏离的条款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时，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0.4 条款数（最高项数）的统计方法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12. 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更正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3. 投标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14.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5.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服务文件三部分组成。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6.2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16.3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16.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果设定)，否则，在评标时将视无效投标。采购项目预算、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16.5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报价，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6.6 投标人的价格优惠应当直接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给出。

#### 17. 备选方案

17.1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17.2 接受备选方案投标时：

17.2.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交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主选方案。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何为主选方案，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2 备选方案应当在《开标一览表》备注中列出。

## **18.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8.1 投标人应提交满足投标邀请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在资格审查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8.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18.3.1 未按《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规定格式进行承诺的；

18.3.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分包意向协议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18.3.3 资格证明文件超过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 **19.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9.1 投标人应当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服务及其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填写相关表格。

19.3 商务、技术服务偏离表中应对照招标文件所有商务、服务要求如实填写。

19.4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将不予评分：

19.4.1 未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19.4.2 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样品标准要求不一致的。

## **2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之规定。

## **2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

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22.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2.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进行电子签名和盖章。

22.1.1 投标人确认投标后，应从交易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制作工具”，并使用此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而导致投标无效。

22.1.2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1.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23.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 **23.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1.1 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电子开标软件将无法接受，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2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23.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指定网站的指定栏目，逾期不予受理。

23.2.2 如遇系统提示“上传未成功”，投标人应及时重新修改文件或系统运维机构联系，查明原因，确保上传无误。因自身原因导致不能上传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23.3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并修改后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

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24.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25.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开标、评标**

### **26. 开标**

**26.1 投标人可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

**26.2 开标程序。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26.2.1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提前登录网上开标系统；

26.2.2 开标时间，由系统在线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

26.2.3 投标人根据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提示后在规定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时限为 20 分钟，投标文件在解密时限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

26.2.4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在线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所有有效投标人可以在线即时查看、下载。

26.2.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在开标记录上进行确认，否则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6.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进入评标：**

26.3.1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要求配置开标所需的软硬件设备，导致解密失败的；
- (2) 投标人电脑故障或无法上网，导致解密失败的；

- (3) 解密锁发生故障、失效、错误等，导致解密失败的；
- (4) 解密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5) 其他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效的情形。

26.3.2 如因网上开标系统出现系统故障，导致开标解密无法完成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交易平台提出延长解密时间的申请，交易平台酌情延长解密时间。

## 2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以及支持中小企业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和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unan.gov.cn) 查询。本项目价格扣除或加分比例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7.1 强制采购：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纳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品目清单标注★符号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评审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给予价格部分和技术部分加分。

### 27.2 优先采购：

对纳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评审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给予价格部分和技术部分加分。

### 27.3 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上述情况的，按《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湘财

购〔2022〕17号）规定，评审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具体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具体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 **27.4 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节水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

（2）投标人同时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要求的，评审时只有一种类型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3）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可以与同时属于“节能产品”、“节水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的一项政府采购优惠累加计算。

**27.5 投标文件符合本章第 27.1 款、第 27.2 款、第 27.3 款规定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节能产品、节水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2）中小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3）监狱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27.6 投标人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需求的,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8. 评标

### 28.1 评标委员会

28.1.1 评标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28.2 评标方法

28.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8.2.2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综合评分表**。

### 28.3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8.3.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审查。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信用记录、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将告知投标人原因。

(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8.3.2 投标文件中除前章节条款所述情况外,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也应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其他规定的。

28.3.3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的情形同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集中列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8.4 澄清有关问题**

28.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数据电文形式，并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应对修正进行确认，如不确认，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28.4.4 有效的数据电文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8.5 比较与评价**

28.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5.2 价格评审。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

28.5.3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调整投标人的技术、价格得分或总得分。

28.5.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计分。

28.5.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数据电文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提交电子扫描件）；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5.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28.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8.6.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评审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相同但价格相同的，按评审后的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

28.6.2 本次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第六章**。

## **六、中标信息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9. 中标信息公告**

29.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 **30. 中标通知书**

#### **30.1 中标结果通知**

30.1.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已完成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1.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3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 前款“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3.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33.2 对采购程序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3.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提供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开具签收回执。

35.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5.4 事实依据；

3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6. 质疑书应当由质疑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

37. 采购人应当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38.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 八、合同签订

### 39. 履约担保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日内，需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联合体中标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40. 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九、其他规定

### 41. 信用记录

41.1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投标人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

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时，还应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1.3 信用记录查询网站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1.4 信用甄别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1.5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对有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人情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42. 网上开标说明**（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4. 其他**

招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四章 采购合同协议书

政府采购编号： \_\_\_\_\_

委托代理编号： \_\_\_\_\_

采购人（全称）： \_\_\_\_\_（甲方）

中标人（全称）： \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项目管理信息

(1) 采购组织形式： \_\_\_\_\_

(2) 采购方式： \_\_\_\_\_

(3) 项目名称： \_\_\_\_\_

### 2.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标的名称	简要服务要求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3.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_\_\_\_\_

4.付款： \_\_\_\_\_。

### 5.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

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 (5) 投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服务文件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
授权委托人（单位负责人）：__	授权委托人（单位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第一节 服务要求

####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衡阳市湘江东西岸、蒸水南、北堤和蒸水西堤风光带市政园林绿化劳务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项目，该项目共分为四个包：

包 1、湘江东西岸风光带：东岸长 3.968km，绿化面积：26058 m<sup>2</sup>，市政面积 84758 m<sup>2</sup>，湘江西岸：长 6.287km，绿化面积：108337 m<sup>2</sup>，市政面积 211174 m<sup>2</sup>。共计：绿化面积：134395 m<sup>2</sup>，市政面积 295932 m<sup>2</sup>。

包 2、蒸水南堤风光带：长 3.971km，绿化面积：62792 m<sup>2</sup>，市政面积 97774 m<sup>2</sup>。

包 3、蒸水北堤风光带：长 3.527km，绿化面积：65526 m<sup>2</sup>，市政面积 110822 m<sup>2</sup>。

包 4、蒸水西堤风光带：长 2.4km，绿化面积：277147.08 m<sup>2</sup>，市政面积 74534.71 m<sup>2</sup>。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一）人员要求：

- 1、要求聘用的劳务用工人员年龄必须在65周岁以下。
- 2、供应商中标后必须依法为劳务用工人员购买合同期内的工伤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

（以上1-2项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 （二）项目服务期限及付款要求

服务期限：合同期两年，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合同实行一年一签。具体以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付款方式：采购人根据绿化及市政公共设施维护考核结果按月支付（本月支付上月费用），付款时乙方必须开具有效税务发票。

##### （三）绿化、市政管理服务工作内容：

- 1、绿化部分：

(1) 浇水、施肥、杀虫、除草、清理花坛内白色垃圾、树干刷白、干枝修剪及收集等。

(2) 所有乔木、灌木、地皮植物，补栽补种等。

(3) 喷播草籽、草花组合等。

## 2、市政部分：

(1) 地面、墙砖、栏杆、缘石、景点、凉亭、坐凳、体育器材、各类灯具、雨水井、阀门、地插水管喷淋等设施完好无损坏、地面平整无塌陷、游道休闲场地无乱挖、乱停、乱堆，弃土、弃料及其它废物收集等。

(2) 停车坪、休闲廊亭、休闲廊架、广场、井字型嵌草砖、架空步道防腐木、麻石阻车球、景观桥、如意桥、麻石坐凳、芝麻灰花岗岩雕花栏板、芝麻灰花岗岩雕花栏板、灯箱维护管理等。

(3) 管理用房维护。

### (四) 绿化、市政管理服务目标：

1、绿化养护管理：整体观赏效果好，生长旺盛，无裸露黄土。花卉健壮，株行距适宜，花期整齐，布置图案美观，花坛内无枯枝残花、无垃圾。定期修剪，无光秃现象；绿地内无大的野草、无缠绕性和攀缘性杂草、无垃圾、无虫害危害迹象，无杂草、无断桩。做好抗旱、防冻工作。防倒伏、防雪压，有完善的防大风、大雪的措施；

2、市政设施管理：地砖、墙砖、护栏杆、沿边石、艺术景观点（墙）、休闲凉亭（棚）、座凳、桌、导向景观设施等设施完好无损，洁净明亮，道面平整无塌陷。游道、休闲场地无乱挖、乱停、乱堆、严禁机动车非机动车进入场地。花坛、雨水井蓖、井盖等完好，座凳、桌、艺术景观点（墙）、休闲凉亭（棚）、办公用房、水管、喷淋等设施完好，毁损及时修复。

### (五) 绿化、市政维护质量标准、考核办法：

#### 绿化维护管理考核及扣分标准（100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工作要求	记扣分标准
------	-----------	-------

<b>绿地 养护 管理 35分</b>	整体观赏效果好，生长旺盛，无裸露黄土。花坛内无枯枝残花、无垃圾。共10分	生长不旺盛，有明显的枯萎，裸露黄土每处扣1分。花灌木相修剪不得体，影响造型的每处扣1分。
	草地草生长旺，生长季节不泛黄，定期修剪，无光秃现象；绿地内无大的野草、无缠绕性和攀缘性杂草，整洁、无垃圾。共10分	草地出现泛黄、光秃现象、有垃圾每处扣0.5分；绿地人为踩踏、毁绿、损绿，未及时采取措施的每处扣0.5分；修剪不及时每处扣1分；每处有杂草明显的、缠绕性和攀缘性杂草未及时清除扣0.5分。
	虫害危害率控制如下：食叶性害虫<5%；刺吸性害虫<10%；蛀干虫<3%。及时做好高温期、冬季的抗旱、防冻工作。共5分	成活率、保存率未达到95%标准扣2分；发现病虫害未及时防治扣2分；排涝、干旱、防冻工作不及时造成植物死亡，每处扣0.5分，另按价赔偿。
	绿地土壤疏松，地表无积水，充分利用有机肥增强土壤肥力，改善土壤理化性状。共5分	地表有积水每处扣0.5分；肥水管理不到位，植物营养生长不良的扣2分。
	建筑小品、安全、防护等辅助设施完好、整洁。共5分	辅助设施受损、不洁每处扣1分。
<b>考核项目</b>	<b>考核内容及工作要求</b>	<b>记扣分标准</b>
<b>树木 养护 管理 30分</b>	树整齐、生长良好，青枝绿叶，长势茂盛、树冠丰满完整，具有一定的遮荫及观赏效果，树栽植成活率达95%以上，保存率达98%以上。共15分	成活率、保存率未达到标准的，树木生长出现枯萎的扣2分。
	树木修剪按技术规程操作，及时修剪；树穴不积水、无杂草、无裸露黄土；树木端正，保护桩扎缚规范，无断桩，坏桩；基本无病害危害迹象，蛀干性虫害危害率不超3%。共10分	未及时修剪，发现枯枝、死枝、断枝，每处扣1分；树穴有杂草或裸露黄土，每处扣0.5分；树上乱刻、乱挂、乱搭现象未及时处理每处扣2分；树木不扶正，新种树木不设保护桩的每处扣0.5分；未按技术要求松土、做树穴的扣1分；发现病虫害未及时治愈的扣2分。
	防倒伏、防雪压，有完善的防大风、大雪的措施；保持水土肥力。共5分	排涝、干旱、防冻不及时不到位造成树木死亡的每株扣5分；树林营养不良、肥水不到位的扣2分。
<b>新闻 媒体 5分</b>	社会舆论、新闻媒体监督 共5分	凡是在全国、省、市受批评、新闻媒体负面报道的扣4分；创建办、爱卫办检查上黄牌每次扣1分。
<b>考核</b>	<b>考核内容及工作要求</b>	<b>记扣分标准</b>

项目		
绿地 保洁 20分	绿化带内保洁不净，有果皮、纸屑、泥沙、白色垃圾、砖渣、浮土等废弃物。共5分	每处扣0.5分。
	区域有卫生死角、小垃圾堆及大型垃圾堆。共2分	大型垃圾堆扣1分，小型垃圾堆扣0.2分。
	绿化带内树木吊挂物清除不到位。共2分	每处扣0.2分。
	在风光带游道、斜坡面及环卫设施内焚烧垃圾。共3分	每处扣1分。
	园林绿化作业废弃物及垃圾倒入绿化带、下水道口、河堤两岸。共2分	每处扣1分。
	河堤两岸斜坡有垃圾、纸屑、杂物。共2分	每处扣0.5分。
	作业人为对地面产生二次污染。共2分	每处扣0.2分。
	人行游道沿线有大量垃圾堆存、废旧家具的，未及时清运。共2分	每处扣0.5分。
作业 人员 管理 10分	作业人员上班期间未按要求着装。共3分	每人次扣0.2分。
	作业人员串岗、坐岗的。共2分	每人次扣0.2分。
	作业人员不按程序违规作业。共3分	每人次扣0.5分。
	作业人员每季度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共2分	每少一次扣300元。

说明：绿化维护月考核低于85分，每扣1分为300元。

#### 市政公共设施管理及考核扣分标准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工作要求	记扣分标准
公共设施管理	(一) 市政设施管理 栏杆、防护铁链、井盖、浇灌设施、花坛、艺术景观、休闲凉亭、休闲桌凳、体育健身设施、导向景观设施等市政设施完好无损。共30分	1、市政设施破损、缺失，需在规定时间内补装、更换。涉及人生财产安全的设施（如井盖缺损，栏杆松动）要进行安全警示和现场守候，每发现一处不规范作业或未及时修复的问题扣2分。 2、市政排水设施如发生堵塞、冒溢，应在接到报告后1天内疏通或抢修。每发现一处未及时修复的问题扣2分。 3、实施精细化管理，做好记录，维修、更换、补缺，具体到时间、地点、材质、维修人员，定期向主管领导报告，未按时上报或上报信息不完善的，扣1分。
	(二) 人行道养护 休闲场地、游道、人行道等路面平整，无塌陷，无缺损；侧平石平整顺直，无歪斜，无沉降，无缺失。共	1、道路设施发生破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修复完毕。未按时完成任务的扣1分。 2、人行道轻微塌陷、破损面积小于2个平方米的2天内完成，逾期扣1分；2个平方米到10个

30分	平方米3内完成，逾期扣1分。 3、道牙下陷长度2米以内2天内完成逾期扣1分；10米以内3天内完成，逾期扣1分。
(三)巡视管理 按规定巡查并报送有关资料，保持通讯电话畅通。维护人员按规定到岗、到位，巡查时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共20分	<p>1、巡查人员应每周对维护范围内的路段，全覆盖巡查一次，并做好详细的巡查工作记录，作为以后界定责任的依据，未按规定巡查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p> <p>2、未按规定时间报送有关报表及资料，或巡视报表填写不规范、设施问题反映不准确、未按规定跟踪已发现问题和不及反馈信息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p> <p>3、维护人员未按规定到岗、到位，每发现一次扣1分。</p> <p>4、维护人员需规范着装，每发现一次未规范着装扣一分，通讯电话联系不通的，且无正当理由的，每次扣1分；对同一地点连续两次发现同一问题未整改解决或整改解决不到位的，扣2分。</p> <p>5、责任区内存在市政设施损坏、缺失、雨后积水、小水泥台等情况较轻的一般设施损坏问题，巡查责任人未发现或被局巡查组发现的每次扣1分。</p> <p>6、井盖丢损、道路塌陷、管线断裂可能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未在规定时间内发现或及时通知有关单位并设立警示标志进行处理的，每发现一次扣3分。</p> <p>7、巡视不到位，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扣5分并承担直接经济损失，情节严重的解除合同。</p> <p>8、巡视不到位，对违章事件隐瞒不报的，扣3分。</p> <p>9、责任路段内存在占道促销、庆典、装修、挖掘道路、地下顶管施工未及时发现的，每次扣3分。</p> <p>10、汛期早期未按规定到岗、到位，不及时反馈汛情早情的，一次扣2分。</p>

	<p>(四) 共同考核标准</p> <p>交办的任务落实得当。无上级领导、社会舆论、新闻媒体批评。无违章违规问题。共 20 分</p>	<p>1、对上级领导等交办的任务，出现推诿扯皮、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敷衍应付、落实不力的，每发现一次扣 3 分。</p> <p>2、受到电视台、报刊等新闻媒体批评曝光经查证属实的，每次扣 3 分。</p> <p>3、受上级领导批评的，每次扣相应路段或区域承包人 3 分，通报表扬一次奖励 3 分。</p> <p>4、对擅自批准或者默许或打招呼的，致使承包路段或区域内出现相关违章违规问题的，对当事人和路段承包人予以通报批评，并扣 3 分。</p>
--	---------------------------------------------------------------------	---------------------------------------------------------------------------------------------------------------------------------------------------------------------------------------------------------------------------------

1、市政设施维护月考核低于95分的，每扣1分为300元。

2、连续2个月以上月考核低于80分，将约谈维护单位负责人。连续3个月月考核低于80分，且无改正措施，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六) 验收

1、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3、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人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拾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七) 售后服务

1、种植、养护期、市政公共设施维护要求提交以下内容。

1) 种植、养护、市政公共设施维护安排计划。

2) 对采购人提出的相关要求进行响应。

2、技术支持

1) 提供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3、故障响应

1) 提供7\*24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

2) 对重大故障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5\*8小时的现场支援。

4、服务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达到熟练掌握产品性能、操作技能及排除一般事故的程度。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一、主要商务要求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履行合同的时间服务期限 2 年；地点湘江东 西岸、蒸水南北堤和蒸水西堤采购人指定地址；方式按照技术服务要求执行；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合同期两年，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合同实行一年一签。具体以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响应时间	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 。对重大故障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 5*8 小时的现场支援。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采购人根据绿化及市政公共设施维护考核结果按月支付（本月支付上月费用），付款时 乙方必须开具有效税务发票。
.....	

二、售后服务要求： /

三、其他要求： /

四、踏勘：不组织，自行踏勘。

## 第六章 综合评分表

<b>适用范围</b>		1000146204	
评审因素及权值			
<b>评审因素</b>		<b>权值范围</b>	
技术部分		40.0	
商务部分		30.0	
价格部分		30.0	
综合评分表			
<b>评审因素</b>	<b>计分因素</b>	<b>分值</b>	<b>计分标准</b>
技术部分 (F1)	绿化维护、市政设施维护服务方案	2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园林绿化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树木、花草、绿地等的日常维护、修剪、管理、施肥、病虫害防治、绿化保洁和时令花卉换栽等)、市政设施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市政设施管理、人行道养护、安全巡视管理等)制作详细的管理实施方案,分档计分:</p> <p>(1) 方案内容详细,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强,服务措施完善,适宜项目特性,计25分;</p> <p>(2) 方案内容描述较清晰,可实施性较好,服务措施较完善,基本适宜项目特性,计20分;</p> <p>(3) 方案整体简约,基本可行,服务措施基本完整,与项目特性有差异,计15分;</p> <p>(4) 方案表述不适宜项目特性且可实施性欠佳,计10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管理制度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制度、人员管理、档案管理、岗位职责、内部监督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日常管理符合实际需要且操作性强,人员管理分工明确,岗位职责划分清晰合理,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全面的,计15分;</p> <p>(2)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较完整,日常管理可行,人员管理分工较好,岗位职责划分合理,内部监督管理措施较全面,计10分;</p> <p>(3)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欠完整,日常管理操作性一般,人员管理满足基本要求,岗位职责划分欠佳,内部监督管理措施一般的,计5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质量管理 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机构安排、服务质量保证承诺、文明城市建设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方案科学且完善、质量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15分;</p> <p>(2)质量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质量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10分;</p> <p>(3)质量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质量保证承诺欠佳的计5分;</p> <p>(4)方案整体内容较差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安全管理 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防护措施、高空作业防护预案、安全事件紧急处理方案、用水、用电、用油等安全防护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方案科学且完善、安全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15分;</p> <p>(2)安全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安全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10分;</p> <p>(3)安全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安全保证承诺欠佳的计5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应急方案 及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主要包括:迎接上级检查反应距离、应急服务保障措施、应急服务响应时间、应急设备保障、重大或突发事件的人员配合及其他相关服务等)分档计分:(1)方案内容完整,实施计划切实可行、响应时间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详尽应急方案及措施且适用的,计15分;</p> <p>(2)方案内容较完整,实施计划可行,响应时间较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较适用的,计10分;</p> <p>(3)方案内容欠完整,实施计划基本可行,响应时间满足基本要求、事故处理应急措施欠佳,计5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团队	15.0	<p>1、投标人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计5分,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计2.5分,人员不重复计分,此项最多计5分。</p> <p>2、投标人拟派遣的养护人员有绿化工或花卉工,获得高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1分,获得中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0.5分,人员不重复计分,此项最多计5分。</p> <p>3、投标人拟派遣的安全工作人员具有安全工程师证书的计5分,此项最多计5分。</p> <p>注:以上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单位自2024年01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p>		

<p>×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业绩	30.0	<p>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园林养护或市政维护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计5分,最多计30分。 需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企业荣誉	42.0	<p>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6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6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 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6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 4、投标人2021年至投标截止日期以来有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8分;获得过市级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4分。计满24分为止,项目不重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投标报价的合理性	28.0	<p>投标人根据企业成本合理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1) 投标报价小于或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95%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该报价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报价合理性说明充分合理的,此项计10分,投标文件中未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的或合理性说明不充分的,评审小组有权认定为该报价低于成本价,此项得分为0。 (2) 投标报价不低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95%的,评审小组根据各投标单位分部分项价格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分档计分,优计28分、良计15分、一般计10分。</p>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p>1、投标报价调整:本项目的具体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加分比例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p>		

	<p>×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价格加分，并合计到价格最终得分。</p>
<p>评委评分=F1×A1+F2×A2+……+Fn×An</p>	
<p>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值（A1+A2+……+An=1）</p>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综合得分前 3 名。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	以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名，得分最高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说明	<p>1、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p>

<b>适用范围</b>		1000146205	
评审因素及权值			
<b>评审因素</b>		<b>权值范围</b>	
技术部分		40.0	
商务部分		30.0	
价格部分		30.0	
综合评分表			
<b>评审因素</b>	<b>计分因素</b>	<b>分值</b>	<b>计分标准</b>
技术部分 (F1)	绿化维护、市政设施维护服务方案	2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园林绿化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树木、花草、绿地等的日常维护、修剪、管理、施肥、病虫害防治、绿化保洁和时令花卉换栽等)、市政设施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市政设施管理、人行道养护、安全巡视管理等)制作详细的管理实施方案，分档计分：</p> <p>(1) 方案内容详细，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强，服务措施完善，适宜项目特性，计 25 分；</p> <p>(2) 方案内容描述较清晰，可实施性较好，服务措施较完善，基本适宜项目特性，计 20 分；</p> <p>(3) 方案整体简约，基本可行，服务措施基本完整，与项目特性有差异，计 15 分；</p> <p>(4) 方案表述不适宜项目特性且可实施性欠佳，计 10 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管理制度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制度、人员管理、档案管理、岗位职责、内部监督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 日常管理符合实际需要且操作性强, 人员管理分工明确, 岗位职责划分清晰合理,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全面的, 计 15 分;</p> <p>(2)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较完整, 日常管理可行, 人员管理分工较好, 岗位职责划分合理,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较全面, 计 10 分;</p> <p>(3)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欠完整, 日常管理操作性一般, 人员管理满足基本要求, 岗位职责划分欠佳,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一般的, 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质量管理 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质量管理机构安排、服务质量保证承诺、文明城市建设方案等), 进行综合评审, 分档计分:</p> <p>(1)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 方案科学且完善、质量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 15 分;</p> <p>(2)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 质量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 10 分;</p> <p>(3)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 质量保证承诺欠佳的计 5 分;</p> <p>(4) 方案整体内容较差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安全管理 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防护措施、高空作业防护预案、安全事件紧急处理方案、用水、用电、用油等安全防护措施等), 进行综合评审, 分档计分:</p> <p>(1)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 方案科学且完善、安全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 15 分;</p> <p>(2)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 安全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 10 分;</p> <p>(3)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 安全保证承诺欠佳的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应急方案 及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主要包括: 迎接上级检查反应距离、应急服务保障措施、应急服务响应时间、应急设备保障、重大或突发事件的人员配合及其他相关服务等)分档计分: (1) 方案内容完整, 实施计划切实可行、响应时间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详尽应急方案及措施且适用的, 计 15 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 实施计划可行, 响应时间较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较适用的, 计 10 分;</p> <p>(3) 方案内容欠完整, 实施计划基本可行, 响应时间满足基本要求、事故处理应急措施欠佳, 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团队	15.0	<p>1、投标人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计 5 分, 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计 2.5 分, 人员不重复计分, 此项最多计 5 分。</p> <p>2、投标人拟派遣的养护人员有绿化工或花卉工, 获得高级职业</p>

		<p>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 1 分，获得中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 0.5 分，人员不重复计分，此项最多计 5 分。</p> <p>3、投标人拟派遣的安全工作人员具有安全工程师证书的计 5 分，此项最多计 5 分。</p> <p>注：以上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单位自 2024 年 01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  ×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业绩	30.0	<p>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至今),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园林养护或市政维护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最多计 30 分。</p> <p>需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企业荣誉	42.0	<p>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p> <p>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p> <p>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p> <p>4、投标人 2021 年至投标截止日期以来有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 8 分；获得过市级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 4 分。计满 24 分为止，项目不重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投标报价的合理性	28.0	<p>投标人根据企业成本合理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p> <p>(1) 投标报价小于或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 95%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该报价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报价合理性说明充分合理的，此项计 10 分，投标文件中未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的或合理性说明不充分的，评审小组有权认定为该报价低于成本价，此项得分为 0。</p> <p>(2) 投标报价不低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95%的，评审小组根据各投标单位分部分项价格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p>

			价分档计分，优计 28 分、良计 15 分、一般计 10 分。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1、投标报价调整：本项目的具体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加分比例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价格加分，并合计到价格最终得分。		
$\text{评委评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值（A1+A2+……+An=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综合得分前 3 名。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	以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名，得分最高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说明	1、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b>适用范围</b>	1000146206		
评审因素及权值			
<b>评审因素</b>	<b>权值范围</b>		
技术部分	40.0		
商务部分	30.0		
价格部分	3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技术部分 (F1)	绿化维护、市政设施维护服务方案	25.0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园林绿化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树木、花草、绿地等的日常维护、修剪、管理、施肥、病虫害防治、绿化保洁和时令花卉换栽等)、市政设施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市政设施管理、人行道养护、安全巡视管理等)制作详细的管理实施方案，分档计分： (1) 方案内容详细，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强，服

		<p>务措施完善, 适宜项目特性, 计 25 分;</p> <p>(2) 方案内容描述较清晰, 可实施性较好, 服务措施较完善, 基本适宜项目特性, 计 20 分;</p> <p>(3) 方案整体简约, 基本可行, 服务措施基本完整, 与项目特性有差异, 计 15 分;</p> <p>(4) 方案表述不适宜项目特性且可实施性欠佳, 计 10 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管理 制度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日常管理制度、人员管理、档案管理、岗位职责、内部监督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分档计分:</p> <p>(1)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 日常管理符合实际需要且操作性强, 人员管理分工明确, 岗位职责划分清晰合理,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全面的, 计 15 分;</p> <p>(2)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较完整, 日常管理可行, 人员管理分工较好, 岗位职责划分合理,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较全面, 计 10 分;</p> <p>(3)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欠完整, 日常管理操作性一般, 人员管理满足基本要求, 岗位职责划分欠佳, 内部监督管理措施一般的, 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质量管理 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质量管理机构安排、服务质量保证承诺、文明城市建设方案等), 进行综合评审, 分档计分:</p> <p>(1)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 方案科学且完善、质量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 15 分;</p> <p>(2)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 质量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 10 分;</p> <p>(3)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 质量保证承诺欠佳的计 5 分;</p> <p>(4) 方案整体内容较差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安全管理 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防护措施、高空作业防护预案、安全事件紧急处理方案、用水、用电、用油等安全防护措施等), 进行综合评审, 分档计分:</p> <p>(1)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 方案科学且完善、安全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 15 分;</p> <p>(2)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 安全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 10 分;</p> <p>(3)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 安全保证承诺欠佳的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应急方案 及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主要包括: 迎接上级检查反应距离、应急服务保障措施、应急服务响应时间、应急设备保障、重大或突发事件的人员配合及其他相关服务等)分档计分: (1) 方案内容完整, 实施计划切实可行、响应时间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详尽应急方案及措施且适用的, 计 15</p>

			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实施计划可行，响应时间较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较适用的，计 10 分； (3) 方案内容欠完整，实施计划基本可行，响应时间满足基本要求、事故处理应急措施欠佳，计 5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
	项目团队	15.0	1、投标人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计 5 分，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计 2.5 分，人员不重复计分，此项最多计 5 分。 2、投标人拟派遣的养护人员有绿化工或花卉工，获得高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 1 分，获得中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 0.5 分，人员不重复计分，此项最多计 5 分。 3、投标人拟派遣的安全工作人员具有安全工程师证书的计 5 分，此项最多计 5 分。 注：以上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并提供投标单位自 2024 年 01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 ×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业绩	30.0	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至今),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园林养护或市政维护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最多计 30 分。 需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商务部分 (F2)	企业荣誉	42.0	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 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 4、投标人 2021 年至投标截止日期以来有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 8 分；获得过市级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 4 分。计满 24 分为止，项目不重复计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投标报价的合理性	28.0	<p>投标人根据企业成本合理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p> <p>(1) 投标报价小于或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 95%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该报价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报价合理性说明充分合理的，此项计 10 分，投标文件中未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的或合理性说明不充分的，评审小组有权认定为该报价低于成本价，此项得分为 0。</p> <p>(2) 投标报价不低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95%的，评审小组根据各投标单位分部分项价格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分档计分，优计 28 分、良计 15 分、一般计 10 分。</p>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p>1、投标报价调整：本项目的具体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加分比例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价格加分，并合计到价格最终得分。</p>		
$\text{评委评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A1、A2 \dots An \text{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值 } (A1 + A2 + \dots + An = 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综合得分前 3 名。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	以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名，得分最高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说明	<p>1、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p> <p>2、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p>		

<b>适用范围</b>	1000146207
评审因素及权值	
<b>评审因素</b>	<b>权值范围</b>
技术部分	40.0
商务部分	30.0
价格部分	3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技术部分 (F1)	绿化维护、市政设施维护服务方案	2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园林绿化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树木、花草、绿地等的日常维护、修剪、管理、施肥、病虫害防治、绿化保洁和时令花卉换栽等)、市政设施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市政设施管理、人行道养护、安全巡视管理等)制作详细的管理实施方案,分档计分:</p> <p>(1) 方案内容详细,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可实施性强,服务措施完善,适宜项目特性,计 25 分;</p> <p>(2) 方案内容描述较清晰,可实施性较好,服务措施较完善,基本适宜项目特性,计 20 分;</p> <p>(3) 方案整体简约,基本可行,服务措施基本完整,与项目特性有差异,计 15 分;</p> <p>(4) 方案表述不适宜项目特性且可实施性欠佳,计 10 分;</p> <p>(5)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管理制度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制度、人员管理、档案管理、岗位职责、内部监督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完整,日常管理符合实际需要且操作性强,人员管理分工明确,岗位职责划分清晰合理,内部监督管理措施全面的,计 15 分;</p> <p>(2)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较完整,日常管理可行,人员管理分工较好,岗位职责划分合理,内部监督管理措施较全面,计 10 分;</p> <p>(3) 项目管理制度内容欠完整,日常管理操作性一般,人员管理满足基本要求,岗位职责划分欠佳,内部监督管理措施一般的,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机构安排、服务质量保证承诺、文明城市建设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方案科学且完善、质量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 15 分;</p> <p>(2)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质量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 10 分;</p> <p>(3)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质量保证承诺欠佳的计 5 分;</p> <p>(4) 方案整体内容较差或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防护措施、高空作业防护预案、安全事件紧急处理方案、用水、用电、用油等安全防护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分档计分:</p> <p>(1)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实用、合理、针对性强,方案科学且完善、安全保证承诺合理到位的计 15 分;</p> <p>(2)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较实用、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安全保证承诺基本合理的计 10 分;</p>

			<p>(3) 安全管理保证措施不实用、欠合理、针对性一般, 安全保证承诺欠佳的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应急方案及措施	15.0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大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主要包括: 迎接上级检查反应距离、应急服务保障措施、应急服务响应时间、应急设备保障、重大或突发事件的人员配合及其他相关服务等)分档计分: (1) 方案内容完整, 实施计划切实可行、响应时间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详尽应急方案及措施且适用的, 计 15 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 实施计划可行, 响应时间较快速、事故处理应急措施较适用的, 计 10 分;</p> <p>(3) 方案内容欠完整, 实施计划基本可行, 响应时间满足基本要求、事故处理应急措施欠佳, 计 5 分;</p> <p>(4) 未提供方案的不计分。</p>
	项目团队	15.0	<p>1、投标人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计 5 分, 拟派遣的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计 2.5 分, 人员不重复计分, 此项最多计 5 分。</p> <p>2、投标人拟派遣的养护人员有绿化工或花卉工, 获得高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 1 分, 获得中级职业技能培训证书每个计 0.5 分, 人员不重复计分, 此项最多计 5 分。</p> <p>3、投标人拟派遣的安全工作人员具有安全工程师证书的计 5 分, 此项最多计 5 分。</p> <p>注: 以上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 并提供投标单位自 2024 年 01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计分。</p>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 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  <math>\times</math>技术权值<math>\times</math>100<math>\times</math>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p> <p>注: 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 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业绩	30.0	<p>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至今), 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具有类似园林养护或市政维护项目业绩的, 每提供一个计 5 分, 最多计 30 分。</p> <p>需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计分。</p>
商务部分(F2)	企业荣誉	42.0	<p>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范围须包含: 园林类得 6 分; (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否则不计分)</p> <p>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范围须包含: 园林类得 6 分; (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否则不计分)</p> <p>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p>

			<p>证范围须包含：园林类得 6 分；（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并附带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不计分）</p> <p>4、投标人 2021 年至投标截止日期以来有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 8 分；获得过市级园林绿化协会或建设部门颁发的园林绿化养护项目优质工程荣誉证书的每个计 4 分。计满 24 分为止，项目不重复计分；</p> <p>（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投标报价的合理性	28.0	<p>投标人根据企业成本合理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p> <p>（1）投标报价小于或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 95%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该报价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报价合理性说明充分合理的，此项计 10 分，投标文件中未做出报价合理性说明的或合理性说明不充分的，评审小组有权认定为该报价低于成本价，此项得分为 0。</p> <p>（2）投标报价不低于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95%的，评审小组根据各投标单位分部分项价格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分档计分，优计 28 分、良计 15 分、一般计 10 分。</p>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p>1、投标报价调整：本项目的具体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加分比例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节能、节水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项目总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应加分数</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价格加分，并合计到价格最终得分。</p>		
<p>评委评分=<math>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math></p>			
<p><math>A1、A2 \dots An</math>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值 (<math>A1 + A2 + \dots + An = 1</math>)</p>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综合得分前 3 名。		
推荐中标候选人方式	以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名，得分最高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说明	<p>1、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p> <p>2、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p>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 目 录

- 一、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审查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 六、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 七、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八、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 九、符合性审查表
- 十、商务文件封面
- 十一、投标函
- 十二、开标一览表(总价)
- 十三、分项价格表
- 十四、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十八、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 十九、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 二十、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节水或环境标志产品
- 二十一、技术文件封面

二十二、技术服务方案

二十三、技术服务响应或偏离表

二十四、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二十五、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二十六、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投标人  
年 月 日

##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审查

###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审查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第二条“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对照《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从相关网站查证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投标人为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是否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对照《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从相关网站查证。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对照《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从相关网站查证。
6	信用记录查询	对照《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和《投标人资格承诺函》，从相关网站查证。
7	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是否提供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8	投标报价超预算（上限值）	对照项目预算（上限值），审查投标报价是否超过项目预算（上限值）。
9	特定资格条件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结论		

### 三、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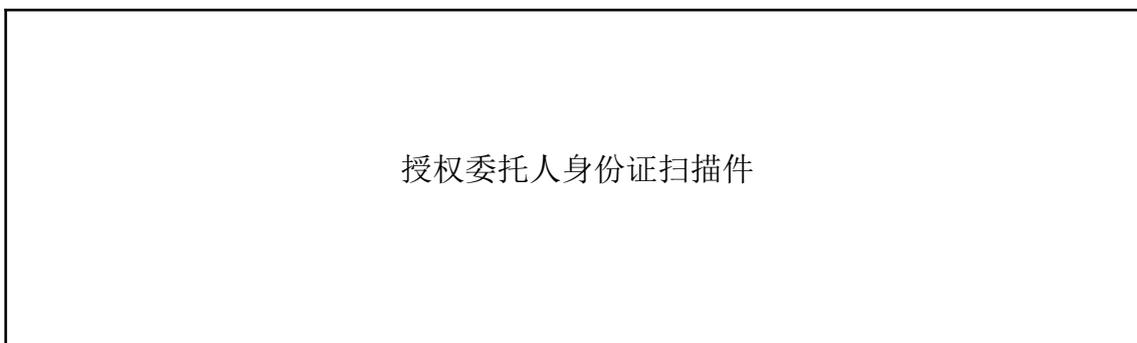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委托代理编号）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

联系电话：\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 投标人基本情况

####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电话号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2)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①固定资产： \_\_\_\_\_

②流动资产： \_\_\_\_\_

③长期负债： \_\_\_\_\_

④流动负债： \_\_\_\_\_

⑤净值： \_\_\_\_\_

(6)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_\_\_\_\_

#### 2. 经营范围： \_\_\_\_\_

#### 3.近年营业额：

年度	总额

#### 4.近年该服务主要服务客户的名称地址（可另附页）：

(1) \_\_\_\_\_（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服务项目名称）

(2) \_\_\_\_\_（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服务项目名称）

#### 5.近年类似项目业绩（可另附页）：

采 购 人： \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

服务期限： \_\_\_\_\_

合同金额：\_\_\_\_\_

6.开立基本帐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提供注册地人民银行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7.其他情况：组织机构、技术力量、服务商体系认证情况等

8.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自然人为投标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正确的，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注：第三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本公司自愿入驻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遵守《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湘财购〔2019〕27号），如违反承诺，同意金融机构将增信保证划缴国库（非电子卖场采购活动项目不需勾选）。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机构代码：\_\_\_\_\_

注册登记机构：\_\_\_\_\_

日期：\_\_\_\_\_

有效期：\_\_\_\_\_

注册资本：\_\_\_\_\_

地址：\_\_\_\_\_

经济行业：\_\_\_\_\_

经济性质：\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手机号：\_\_\_\_\_

授权代表人姓名（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手机号： \_\_\_\_\_

## 八、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 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_\_\_\_\_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衡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降低政府采购投标成本的通知》（衡财购〔2022〕310号）文件精神，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我公司承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愿意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相关处罚。

- （一）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二）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 （三）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五）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法律法规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符合性审查表

###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及包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齐全，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2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前附表中允许除外）。
3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前附表中允许除外）。
4	投标文件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1、投标文件内容实质性响应（标注“★”号参数）； 2、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项数之和是否超过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离项数。
6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结论		

十、商务文件封面

#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年 月 日

## 十一、投标函

###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邀请（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 1、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 2、商务文件：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分项价格表、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3、技术服务文件：服务说明一览表、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5、投标人资格声明（见附件）。
-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废标后，若采购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等采购方式，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我方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对于贵方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有关规定，并无异议。
-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2、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承诺与声明从单位成立始至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止（后同）。

十二、开标一览表(总价)

开标一览表（固定总价）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编号	
	委托代理编号	
包名称	包 号	第__包
服务名称	服务期限	
品目编码		
投标报价	报价（小写金额）：_____（人民币元）	
	报价（大写金额）：_____（人民币元）	
<b>投标保证金：</b>		
金额：_____元		
交纳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type="checkbox"/> 本票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说明：

- 1、“品目编码”栏按《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规定填写。
- 2、请按照第三章第16条的要求报价。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三、分项价格表

#### 分项价格表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品牌型号	品目编码	计量单位	具体要求说明	单价	折扣率/费率(如有)	数量	小计	综合折扣率/费率(如有)	大中小微企业类型	政策功能编码	备注
	包合计												
报价合计(元)						大写:							
						小写:							

说明：品目编码是指服务《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分类代码，必须与招标文件的需求对应，否则报价有可能被拒绝。中小企业是指承接服务商为“中型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政策功能编码是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四、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及包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保证：除本商务条款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招标文件的其他商务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参考格式）		

注：1、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2、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无偏离，应对完全响应，无偏离条款进行保证，无需填写相关条款内容。

3、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的所有商务条款，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和盖章)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和盖章)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七、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和盖章)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八、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十九、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二十、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节水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节水或环境标志产品

品目号	产品名称	价格(元)	类型（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政策功能编码	备注
产品总价(元)					

注：享受节能、节水或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优惠的，投标时应提供此表，以上所列产品应提供其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对应品目名称截图以及认证证书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政策优惠考虑。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十一、技术文件封面

#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年 月 日

## 二十二、技术服务方案

### 技术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及包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根据项目需求，由投标单位自行编制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十三、技术服务响应或偏离表

### 技术服务响应或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及包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保证：除本技术条款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招标文件的其他技术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参考格式）		

注：1、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2、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的响应无偏离，应对完全响应，无偏离条款进行保证，无需填写相关条款内容。

3、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的所有技术条款，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十四、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备注：**提供招标文件“技术服务要求”和“综合评分表”规定（包括投标服务符合性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

二十五、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按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 二十六、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